

“作家李劫人的抗战”读书会举行 一场穿越历史的文学对话

作为中国现代文学巨匠，李劫人以其代表作《死水微澜》《暴风雨前》《大波》等作品影响了一代又一代读者。其小说因对社会生活的细腻把握和浓厚的地域文化气息，被誉为“川西民俗的百科全书”，更被郭沫若称赞为“中国的左拉”。

民族危难时刻的责任与担当

9月7日，一场以“作家李劫人的抗战”为主题的读书会在成都东门市井举行。《李劫人往事：1925-1952》作者龚静染与李劫人故居纪念馆副馆长张志强展开深度对谈，带领读者重回历史现场，感受李劫人这位文学大家在民族危难时刻的责任与担当。

抗战全面爆发后，李劫人毅然暂停《大波》的写作与法文小说《三马儿》的翻译，投身于爱国运动中。作为抗战初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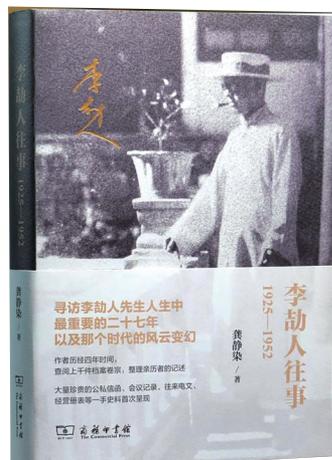
大后方唯一的机器造纸厂，在外纸无法输入、手工纸不适用的情况下，由他发起成立的嘉乐纸厂承担起巨大的社会需求。1938年，“嘉乐制纸厂股份有限公司”正式向省政府立案，李劫人出任董事长，全身心投入纸厂运营。据龚静染在对话中分析，李劫人经营造纸业的动力主要有两方面：一是为发展新闻事业、传播新文化；二是他早年参加少年中国学会，深受其“发展社会事业”宗旨的影响。

实业的抗战、文艺的抗战

龚静染指出：“投入抗战的方式有很多种，李劫人选择的是实业的抗战、文艺的抗战。”因战时物资紧缺，嘉乐纸厂的纸张被纳入当时的政府经济部日用必需品管理处统一调配，不仅用于教科书印刷，也成为大后方众多文化机构的主要用纸。嘉乐纸纸质柔韧、平整、光洁，成为大后方文化教育和新闻事业



龚静染(右)在台上分享。



《李劫人往事：1925-1952》

的主要用纸基地。为了经营好纸厂，作为董事长的李劫人还兼任总经理，为此耗尽心力。

李劫人还以实业支持抗战大后方的文化公益事业。1938年3月，中华全国文艺界抗敌协会在武汉成立。李劫人被指定为中华全国文艺界抗敌协会成都分会的筹备委员。1940年，李劫人在嘉乐纸厂主持设立“文化事业补助费”，对中华全国文艺界抗敌协会成都分会经费的

补助、刊物纸张、救助贫病作家等均在此项目下开支。该补助费还资助了大中小学、孤儿院、大学教授、救济院等。该补助费从1940年设立，一直持续到1949年。龚静染特别提到，抗日战争后期，物价飞涨，迁至乐山文庙的武汉大学教授们生活异常艰难，嘉乐纸厂的多次董事会中都有涉及救助武大教授的议题。

华西都市报-封面新闻记者 张杰
李劫人故居纪念馆供图

何处是“江乡”？一个作家笔下的眉山故事

“江乡”何在？对于眉山籍作家刘川眉而言，答案藏在水脉纵横的岷江岸畔，藏在苏轼笔下的远景楼头，也藏在一代代眉山人的文化记忆深处。

近日，他的新作《江乡书》由北方文艺出版社出版，以散文随笔的方式，完成了一次对家乡深情的文学回溯。全书收录38篇作品，分为“江乡故事”与“江乡斯文”两辑，从历史烟云、名贤文脉到市井烟火、民间传奇，多维度勾勒出一幅丰满而生动的眉山风骨。它不只是一部地方文化随笔，更是一封写给故乡的隽永情书。

以“故事”和“斯文” 勾勒眉山文脉图像

第一辑以“故事”为经纬，却不止于叙事。作者将历史残片、民俗切片与人物侧影巧妙编织，重现了一座城

的集体记忆。第二辑聚焦“斯文”，深入眉山文脉的精神内核。《行者苏洵与学者苏洵》一文，打破了“他只是苏轼父亲”的扁平印象，还原出一个复杂立体的思想者；《为母当如程夫人》则从家风教育的角度，揭示三苏成才背后那位见识非凡的程夫人。作者对苏轼黄州时期创作的剖析尤为敏锐——“诗吐苦寒，书抱天真”，他以《黄州寒食诗帖》为例，不仅论苏轼艺境，更诠释放逐之中的精神超越。而那些看似微末的民间记忆：“曹八孃的米豆腐”、三苏祠中嬉戏的群童、石堰畔戏水的少年……则以温润细笔，勾勒出人与土地之间最深切的羁绊、百姓与传统之间的鲜活联结。这些日常图景，正是文化最本真的传承方式。

作家刘小川在为该书所作的序言中，重构了上世纪70年代眉山的市井风

貌与人物群像：武林高手、文艺青年、田间野趣、江畔童年……这些故事与刘川眉笔下的“市井牧歌”彼此呼应，共构出一幅精神丰盈、人情饱满的时代画卷。其价值不止于怀旧，更叩问着现代生活容易失落的境界——那种与自然、与文、与同伴真切相连的生命状态。

“江乡”是生命源头 也是文学起点

“江乡”究竟何解？在代后记《江乡风物总关情》中，刘川眉爬梳文献、追溯源流：它既是江河纵横之地，更指山水与人文交融的乡土生态。岷江流经眉山近百里，润泽沃土，更孕育文明。自苏轼在《眉州远景楼记》中写下“谓之江乡”，至南宋魏了翁筑“江乡馆”、张伯虞撰《江乡志》，“江乡”渐成

这座城的雅称，喻指其为人文荟萃之水乡。刘川眉是地道的江乡之子。八岁迁居眉山城后，他与江水比邻而居。“江乡”二字，于他而言，是生命的源头，也是文学的起点。

近年来，刘川眉持续深耕三苏文化，著有《眉山苏洵》《豹变——苏洵大写真》《苏洵新传》等多部作品。而《江乡书》的写作，则源于他更私人的情感动力——以文字抵抗遗忘，存录一代人的乡愁。他在书中怅然写道：“孩提时的眉山，九街十八巷，温润宁静……而今街巷倍增、车马喧阗，旧日江乡已不可复识。”正是在这样的变迁之中，《江乡书》成为了一份珍贵的文学见证。它记录的不只是一座城的过往，更是一种与我们每个人相关的、正在消逝的“故乡”。

华西都市报-封面新闻记者 张杰

生活服务广告 028-86969860

收费标准：70元/行/天，每行13个字

四川天府艺联文化艺术发展有限公司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公告 四川天府艺联文化艺术发展有限公司是一家助力文化旅游产业链发展的综合性文化企业。因工作需要，现面向社会公开招聘12名工作人员。招聘公告如下： 1. 报名：采用“现场报名”方式进行。报名时间2025年09月19日-2025年09月25日（上午9:30-11:30，下午14:30-16:30，周末节假日除外）。 2. 报名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提督街1号雄飞中心3009号。 3. 所需资料：报名表、身份证、学历证、学位证、个人简历、无犯罪证明、个人信用报告、相关证书及其他资料。 4. 咨询电话：(主要负责解释报名政策、报考条件及面试考务等问题)：028-82255722。 ■ 公房承租人：柳小明不慎将位于成都市青羊区东顺路长顺南苑99号1栋1单元4楼13号公房租赁合同遗失，特此声明！ ■ 四川瑞诚益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遗失财务专用章5101055587212，发票专用章5101055587214，罗忠秀法人章5101055587216，声明作废。 ■ 成都瑞鑫优赛科技有限公司江定荣法人章(编号：5101099966746)遗失，声明作废。 ■ 牛三思(成都)串串香火锅店(个人独资)遗失营业执照正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5MAC849CGX7)，公章5101055634974，财务专用章5101055634975，发票专用章5101055634976，文家龙法人章5101055634977，声明作废。	公告 尊敬的鹭湾1号业主： 您所购买的鹭湾1号(锦熙华庭)住宅定于2025年9月22日-9月26日进行集中交付，请业主携带交房通知书、合同、收据、业主身份证等资料，到鹭湾1号项目现场(成都市锦江区锦鹏二街333号)办理交付手续。委托他人代理收房，应出具公证委托书原件及受托人身份证原件。详情请拨打鹭湾1号营销中心咨询电话：028-83388088。特此公告。 成都博熙置地有限公司 2025年9月19日	减资公告 经四川共图新材料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13MAE8M0WU91)股东会决议：注册资本由原来的人民币2000万元减少至1000万元。请各债权人自公告之日起45日内到本公司申报债权，逾期不申报，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本公司将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变更登记，特此公告。 ■ 都江堰市欧巴家餐饮店(个体工商户)公章(编码：5101810145993)遗失，声明作废。 ■ 绵阳市振声苗木种植专业合作社公章编号5139025015183，财务专用章编号5139025015184，发票专用章编号5120819002697，王春雷法人章编号5139025015185，声明作废。 ■ 四川怡盛商业管理有限公司公章编号5101055559583，财务专用章编号5101055203580，发票专用章编号5101055203581，杨仲华法人章编号510105554773，声明作废。 ■ 成都虹能科技有限公司财务专用章(编号：5101160099554)遗失，声明作废。 ■ 四川美学芳华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财务专用章(编号5101085860093)遗失，声明作废。 ■ 成都鼎创天鸿置业有限公司遗失公章一枚，编号5101235035626；遗失法人章(法人刘萍)一枚，编号5101150168798，声明作废。 ■ 成都万佳希户外用品有限公司财务专用章(编号：5101060836618)遗失，声明作废。 ■ 四川锦明传食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明兴超法人章(编码：5101076282070)遗失，声明作废。
--	--	---



让鲁迅墙画“戒烟”？ 别用当下观念和标准评判历史人物

□张杰

前段时间，浙江绍兴鲁迅纪念馆内一面展示鲁迅先生手持香烟的网红打卡墙引发争议。

游客孙女士在社交平台发文，认为墙绘中鲁迅抽烟的形象欠妥，可能对青少年产生误导，并于8月22日通过“浙里办”平台正式投诉，建议将画面中的香烟改为“右手握拳”的造型。8月25日，浙江省绍兴市文旅局工作人员回应称，已接到反馈，多数人认为该形象符合历史客观事实，且已成为鲁迅故里旅游的一张文化名片，不宜因个别投诉轻易更改。

此事迅速在网上发酵，持续引发公众讨论。有网友表示，“鲁迅手持香烟的形象是经典”“受众并没有那么脆弱，不至于被一幅画误导”；也有人指出，值得关注的应是部分游客在打卡时模仿“公共场所点烟”的行为，而非图像本身。

曾著有《十九个鲁迅》《恋爱中的鲁迅》等作品的河南省文学院专业作家、《散文选刊》副主编赵瑜表示，“鲁迅先生抽烟的形象早已深入人心，传递的是一种思考的状态，是对中国现实的深沉凝视，绝非鼓励吸烟。鲁迅先生逝世于1936年，那是一个与今天完全不同的历史语境。这样干涉经典文化形象，我并不支持。”

孙女士在投诉中还提到，她查阅多

幅鲁迅版画后注意到，原始图像中烟纹较细，背景为书房，强调“鲁迅当时是在室内而非室外公共场合吸烟”。对此赵瑜认为，在鲁迅所处的时代，公开场合吸烟并未被禁止，他也确实存在这样的行为习惯。记者就此事采访到长期从事鲁迅研究及现当代文学研究的资深学者孙郁教授。他说：“鲁迅手持香烟的照片流传近九十年，后来的许多画像表现的也是这个瞬间，大家都觉得很传神。对于艺术作品，有不同理解是正常的。但不要以为看了《红楼梦》的人都会变成林黛玉，要相信青年人会有自己的健全的领悟力。”

这一争议也让我们进一步思考，今天我们应如何对待历史人物及其文化符号。鲁迅先生作为中国现代文学与思想的重要代表，其精神遗产远不止于某个具体的行为细节。与其纠结于他是否手持香烟，不如更多关注他文字背后的批判精神与思想力量。我们也呼吁游客在参观鲁迅故居时，不必刻意模仿“点烟”打卡，更不必将注意力过度集中于这一外在行为；真正值得致敬和传承的，是他始终如一的社会关怀与独立人格。同时，评价任何历史人物与事件，也需秉持历史眼光，理解其时代背景与语境，避免以当下的观念和标准简单评判过去。